

K41

备案号:3993—1999

DL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

DL/T 668—1999

测量用互感器检验装置

Instrument transformer testing equipment for measuring service

1999-08-02 发布

1999-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参照国家标准《电压互感器》(GB1207—1997)、《电流互感器》(GB1208—1997)的有关检验内容，总结目前测量用互感器检验设备的性能与质量问题，并根据测量用互感器在电力系统中使用情况提出的一些特殊的检验要求进行起草，在内容上与其他相关标准保持一致。

鉴于目前国内还没有测量用互感器检验设备方面统一的产品技术标准或检定规程，因此，本标准在全国的实施为进行该产品的型式试验、出厂试验和验收试验提供了技术依据，以适应电能计量技术发展和加强电力系统计量法制建设的需要。

本标准包括范围、引用标准、术语、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与抽样、标志、包装等。

本标准的附录A、附录B都是标准的附录。

本标准的附录C、附录D都是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由原电力工业部电测量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参加起草单位：上海电力公司、广东中山东风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郭金英、徐民、张春晖、严尔衡、何排枝。

本标准由山东电力集团公司负责解释。

目 录

前 言

1 范围	1
2 引用标准	1
3 术语	1
4 分类	3
5 技术要求	3
6 试验方法	7
7 检验规则与抽样	11
8 标志、包装	12
附录 A (标准的附录) 标准互感器及主要配套设备的配置	13
附录 B (标准的附录) 标准互感器的允许变差	14
附录 C (提示的附录) 升压器、升流器额定参数的参考值	15
附录 D (提示的附录) 退磁电阻选择	16